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莊大輝
電話：06-2991111#1204
電子信箱：cdahui@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立南新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19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課(二)字第107117876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178763A00_ATTCH1.odt、1178763A00_ATTCH2.pdf、1178763A00_ATTCH3.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修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英文版教師證明書及教師資格認可證明英譯文件申請作業要點」，名稱並修正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英文版教師證明書及英文版教師資格認可證明文件申請作業要點」，業經教育部於107年10月16日以臺教師(二)字第1070100746B號令修正發布（如附件），請查照。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大灣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南寧高級中學、臺南市立土城高級中學、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轉國中及國小部)、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轉國中及國小部)

副本：本局課程發展科

